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2024年部
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2024年部门 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部门职责：（一）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领导本单位、本系统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党的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二）贯彻和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文化、艺术、体育、广播电视、文物和旅游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事业、文化旅游产业、广播电视行业、体育产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推进全区文化、体育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三）管理全区重大文化旅游活动，指导重点文化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交流合作和市场开发，指导协调重要文化和旅游推广的节庆赛事活动，推动文化旅游走出去，制定全区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四）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五）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

全区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重点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六）指导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发展，负责全区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等市场的行政许可审批。（七）指导全区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对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规范和行业监管，组织查处旅游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推进全区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八）负责区域内文物保护工作；申报、管理文物维修经费。（九）研究制定全区体育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制定体育事业的年度计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负责区域内体育设施、健身气功站点、公共体育场所改扩建及体育人员的审批、认定。对违反体育场所管理规定、违反体育经营活动及违反体育竞赛管理规定的实施处罚。负责对所辖体育场所、公共体育设施的行政监督检查。（十）负责全区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安全生产工作。（十一）指导全区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以及所属1家预算单位的汇总预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1家，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一级	行政	2	无
2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二级	行政	1	无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3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化馆	二级	事业	1	无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1.3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4.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5.6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8.65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1.37	本年支出合计	198.03
上年结转结余	26.66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98.03	支出总计	198.0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8.03	171.37	171.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214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198.03	171.37	171.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214001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99.58	84.53	84.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4	15.04	0.00	0.00	0.00	0.00
214002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化馆	98.45	86.84	86.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61	11.6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8.03	119.54	78.49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4.99	86.50	78.49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8.81	86.50	22.31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32.61	32.61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6.20	53.89	22.31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6.18	0.00	56.18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0.43	0.00	30.43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74	0.00	25.7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5	18.7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5	18.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	1.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3	10.9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4	5.6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4	5.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	2.1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	8.6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	8.6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5	8.6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1.37	一、本年支出	198.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1.3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4.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5.64
		（四）住房保障支出	8.65
二、上年结转	26.66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98.03	支出总计	198.0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8.03	119.54	113.43	6.11	78.4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4.99	86.50	80.39	6.11	78.49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8.81	86.50	80.39	6.11	22.31
2070101	行政运行	32.61	32.61	28.72	3.89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6.20	53.89	51.67	2.22	22.3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6.18	0.00	0.00	0.00	56.1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0.43	0.00	0.00	0.00	30.4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74	0.00	0.00	0.00	2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5	18.75	18.75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5	18.75	18.75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	1.85	1.85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7	5.97	5.9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3	10.93	10.9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4	5.64	5.6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4	5.64	5.64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	2.13	2.13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1	3.51	3.51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	8.65	8.6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	8.65	8.6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5	8.65	8.65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9.54	113.43	6.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56	105.5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33	38.33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8.33	38.3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7.46	27.46	0.00
3010201	津补贴	26.18	26.18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28	1.28	0.00
30103	奖金	14.58	14.58	0.00
3010301	奖金	14.58	14.5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3	10.9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7	5.47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5.40	5.40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7	0.0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4	0.14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14	0.1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5	8.6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1	0.00	6.11
30201	办公费	1.92	0.00	1.92
30202	印刷费	0.60	0.00	0.60
30211	差旅费	0.98	0.00	0.9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1	0.00	2.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7	7.87	0.00
30302	退休费	7.82	7.82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7.30	7.30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52	0.5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3	0.03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3	0.03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8.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49
30201	办公费	65.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5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8.49	51.83	0.00	0.00	26.66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1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化馆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化馆	11.61	0.00	0.00	0.00	11.61	0.00	0.00	0.00	0.00	
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佳木斯市前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15.04	0.00	0.00	0.00	15.04	0.00	0.00	0.00	0.00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按时发放人员工资,开馆后有序的运行,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工作,深化政府采购制度,强化预算管理大力推进部门预算编报工作,加强财政资金监督检查,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提高预算公开透明度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合江省政府活动顺利开展			开馆后有序的运行				
	推动财政制度改革,建设财政制度			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工作,深化政府采购制度,强化预算管理大力推进部门预算编报工作,加强财政资金监督检查,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提高预算公开透明度				
	人员工资			人员工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率	等于	正向	98	%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率	等于	正向	98	%	20.00
			产出数量率	等于	正向	98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标准一致	等于	正向	98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对象满意度	等于	正向	98	%	10.00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98.0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71.3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1.3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3.71万元，增长45.6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项目增加，二是保险缴费基数上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26.6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6.66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上年节约开支。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98.0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19.5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88万元，增长1.60%。主要变动情况：保险缴费基数上涨。

2. 项目支出预算78.4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8.4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项目增加。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非行政参公单位：本部门为非行政参公单位，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1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5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40.53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40.53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反映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